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NAN (HOLDINGS) LIMITED**

**廣南(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3)

## 持續關連交易

### 持續關連交易

於 2014 年 8 月 22 日，中粵馬口鐵與浦項（中國）訂立運輸服務協議，據此，由浦項（中國）向中粵馬口鐵提供該服務，將新中粵馬口鐵採購協議項下浦亞實業向中粵馬口鐵供應的基板從中國南沙港口運送至中粵馬口鐵工廠。該服務包括安排基板的海關申報和檢驗、碼頭裝卸、儲存、陸路運輸、與有關港口和工廠聯絡，並追蹤基板情況。

### 上市規則的含義

由於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該等相關持續關連交易的合計上限的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 14 章）均超過 5%，及合計上限金額超過 10,000,000 港元，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該等相關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和年度審閱的規定。

然而，由於該等相關持續關連交易為本集團與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之間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101 條，若(i)董事會已批准該等相關持續關連交易；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該等相關持續關連交易之條款屬公平合理及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該等相關持續關連交易可獲得豁免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之規定。

## 持續關連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12 年 12 月 14 日的公告及日期為 2013 年 1 月 28 日的通函（「該通函」）有關本集團之若干持續關連交易。

載列於該通函內的「董事會函件」中，標題為「4.新中粵馬口鐵採購協議及新中粵浦項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述，於 2012 年 12 月 14 日，(i)中粵馬口鐵、POSCO 及浦亞實業訂立新中粵馬口鐵採購協議，據此，浦亞實業於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間向中粵馬口鐵供應基板；及(ii)中粵浦項（秦皇島）、POSCO 及浦亞實業訂立新中粵浦項採購協議，據此，浦亞實業於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間向中粵浦項（秦皇島）供應基板。

## 運輸服務協議

### 該服務

於 2014 年 8 月 22 日，中粵馬口鐵與浦項（中國）訂立運輸服務協議，據此，由浦項（中國）向中粵馬口鐵提供若干服務（「該服務」），將上述新中粵馬口鐵採購協議項下浦亞實業向中粵馬口鐵供應的基板從中國南沙港口運送至中粵馬口鐵工廠。該服務包括安排基板的海關申報和檢驗、碼頭裝卸、儲存、陸路運輸、與有關港口和工廠聯絡，並追蹤基板情況。

### 續期

運輸服務協議的期限將自簽訂之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及倘訂約方無書面異議，並取得各訂約方之股東的同意（如需要）後，將可續期三年。

### 代價

該服務之代價將為運送基板的數量（噸）乘以每噸單價（由訂約方不時協定），而每噸單價則取決於提供該服務之成本（包括碼頭裝卸費、儲存費、報關及報檢費、港口建設費和陸路運輸費），以市場價格為基礎，並經訂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為確保該每噸單價不遜於當時市場價格，本集團將比較從浦項（中國）及其他獨立服務供應商取得於有關地區提供該服務之報價，分析該等市場資訊，再就該服務單價與浦項（中國）進行公平磋商。因此，董事會認為此等方法與程序能確保該服務將在一般商業條款下進行，而不會損害本公司及其少數股東之利益。

該服務之代價將會在訂約方釐定相關費用後三十日內按月以電匯形式支付。為達到行政目的，所述港口建設費將會由中粵馬口鐵支付予代理人。該代理人為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由浦項（中國）委任並代為收取訂約方協定之港口建設費。

#### *聘用該服務的理由*

董事會認為，中粵馬口鐵及中粵浦項（秦皇島）從浦亞實業採購基板（如該通函所述），及考慮到就浦亞實業供應的基板聘用浦項（中國）提供該服務的成本和質素，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利益。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聘用浦項（中國）提供該服務將於中粵馬口鐵日常業務中進行，並從中粵馬口鐵的角度而言屬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而該服務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 *2014 年的建議年度上限*

董事會估計，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由浦項（中國）根據運輸服務協議向中粵馬口鐵提供該服務的建議年度上限將不超過人民幣 1,812,000 元（約 2,283,000 港元）。

建議年度上限的釐定乃經參考(i)本公司依據市場對馬口鐵產品預期的需求來預測由中粵馬口鐵製造馬口鐵產品的生產量；(ii)浦亞實業向中粵馬口鐵供應之基板的預期需求；及(iii)該服務的成本。

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彼等於運輸服務協議中概無任何重大權益。概無董事須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誠如該通函所述，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浦亞實業根據(i)新中粵馬口鐵採購協議向中粵馬口鐵供應基板；及(ii)新中粵浦項採購協議向中粵浦項（秦皇島）供應基板的年度上限（按合計基準計算）將不超過 189,000,000 美元（約 1,474,200,000 港元）。因此，董事會估計，連同建議年度上限，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合計上限將不會超過 189,292,700 美元（約 1,476,483,000 港元）。

## 上市規則的含義

浦項（中國）及浦亞實業為 POSCO 的全資附屬公司，是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中粵浦項（秦皇島）的主要股東，因而浦項（中國）和浦亞實業按上市規則屬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聘用該服務構成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該等相關持續關連交易的合計上限的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 14 章）均超過 5%，及合計上限金額超過 10,000,000 港元，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該等相關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和年度審閱的規定。

然而，由於該等相關持續關連交易為本集團與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之間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101 條，若(i)董事會已批准該等相關持續關連交易；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該等相關持續關連交易之條款屬公平合理及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該等相關持續關連交易可獲得豁免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之規定。

## 有關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馬口鐵及相關產品、物業租賃、鮮活食品代理與經銷及食品貿易。

## 有關中粵馬口鐵的資料

中粵馬口鐵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馬口鐵及相關產品。

## 有關 POSCO 的資料

POSCO 為一間於韓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經銷鋼軋產品及鋼軋板，其股份以註冊普通股形式於韓國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並以預託證券形式於紐約證券交易所、倫敦證券交易所及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

## 有關浦項（中國）的資料

浦項（中國）為 POSCO 的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合計上限」	指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按合計基準計算，該等相關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該通函」	指	根據於本公告「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賦予的涵義；
「本公司」	指	指廣南（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新中粵浦項採購協議」	指	POSCO、浦亞實業及中粵浦項（秦皇島）於 2012 年 12 月 14 日就浦亞實業向中粵浦項（秦皇島）供應基板而訂立的協議；
「新中粵馬口鐵採購協議」	指	POSCO、浦亞實業及中粵馬口鐵於 2012 年 12 月 14 日就浦亞實業向中粵馬口鐵供應基板而訂立的協議；
「POSCO」	指	株式會社 POSCO，一間於韓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以註冊普通股形式於韓國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並以預託證券形式於紐約證券交易所、倫敦證券交易所及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

「浦亞實業」	指	浦亞實業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 POSCO 的全資附屬公司；
「浦項（中國）」	指	浦項（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 POSCO 的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建議年度上限」	指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浦項(中國) 根據運輸服務協議向中粵馬口鐵提供該服務的建議年度上限；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該等相關持續關連交易」	指	根據(i)運輸服務協議及(ii)由浦亞實業(a)根據新中粵馬口鐵採購協議向中粵馬口鐵供應基板；及(b)根據新中粵浦項採購協議向中粵浦項（秦皇島）供應基板的持續關連交易；
「該服務」	指	根據於本公告「持續關連交易—運輸服務協議—該服務」一節所賦予的涵義；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股份；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運輸服務協議」	指	浦項（中國）及中粵馬口鐵於 2014 年 8 月 22 日就浦項（中國）向中粵馬口鐵提供該服務而訂立的協議；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的法定貨幣；
「中粵浦項（秦皇島）」	指	中粵浦項（秦皇島）馬口鐵工業有限公司，一間於 2007 年 2 月 16 日根據中國法例註冊成立的合資企業，由本公司間接擁有 66%，以及由 POSCO 及浦項（中國）分別擁有 24% 及 10%；

「中粵馬口鐵」 指 中山中粵馬口鐵工業有限公司，一間於 1989 年 6 月 22 日在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目前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

「%」 指 百分比。

美元乃按 1.00 美元=7.80 港元的匯率兌換為港元。

人民幣乃按人民幣 1.00 元 = 1.26 港元的匯率兌換為港元。

上述匯率僅適用於本公告，並只作說明用途，並不表示以上述任何貨幣列值的任何金額可按有關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譚云標

香港，2014 年 8 月 22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位執行董事（譚云標先生、李力先生、羅建華先生及宋威權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梁劍琴小姐）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Gerard Joseph McMahon 先生、譚惠珠小姐及李嘉強先生）。